淡江時報 第 633 期

**第二類研究獎勵 54教師獲獎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黃靖淳淡水校園報導】本校94學年度專任教師研究獎勵費，第二類研究獎勵名單經學術審議委員會審核、校長張家宜核示後，於上週三（15日）公佈，共有54人獲獎，總經費共162萬。94年11月已公告第一類獲獎名單，並發出1956萬獎勵，第二類獎勵則因超出預算，決定只補助第1篇，每人3萬元。

此次獲獎教師仍以理工掛帥，分別是工學院26名、理學院22名，另外管理學院有6人獲獎；以科系來看，人數最多的前3名是物理與化學兩系各9人，化材系8人。

本校教師研究獎勵分為兩類，第一類以學術性期刊提出申請，欲申請第二類獎勵，需先申請第一類獎勵，並以A&amp;HCI、SSCI、SCI、EI等4種國際索引所收錄的學術性期刊論文提出申請，以往第二類獎勵最多可獎勵3篇論文，這次則只獎勵第1篇。